

臺南市政府推動「創櫃板」計畫輔導機制

102年11月25日簽奉本市市長核定，自公告日起施行。

103年5月12日簽奉本市市長核定，修正第5、7、8及9點，自公告日起施行。

104年7月6日簽奉本市市長核定，修正第8點及附件1、4，自公告日起施行。

105年3月18日簽奉本市市長核定，修正第8點及附件1、4，自公告日起施行。

- 一、臺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活絡臺南市（以下簡稱本市）經濟，扶植微型創新企業發展，提供籌資及輔導功能，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之主管機關為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以下簡稱經發局)。
- 三、「創櫃板」主要係取其「創意櫃檯」之意涵命名，定位為提供具創新、創意構想之非公開發行微型企業創業輔導籌資機制。
- 四、本市微型創新企業創櫃板，由本府採公開評選推薦之企業辦理。
- 五、符合下列資格條件均得向經發局提出申請：
 - (一) 係依我國公司法組織之股份有限公司或有限公司，或依我國公司法募集設立股份有限公司之籌備處。
 - (二) 具創意、發展潛力公司且有永續經營規劃者。
 - (三) 無設立年限，獲利能力限制。
 - (四) 願接受櫃檯買賣中心「公設之聯合輔導機制」者。
- 六、創櫃板登錄前之輔導期原則不超過2年。
- 七、「公設之聯合輔導機制」將結合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會計師事務所、證基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及相關公會等單位進行聯合輔導，提供會計、內控、行銷及法制等全方位輔導。
- 八、申請本府推薦企業者應檢具下列書件向經發局提出：
 - (一) 登錄創櫃板申請書一份。
 - (二) 營業計畫書一份。
 - (三) 最近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及變更登記表影本一份。
 - (四) 最近一年度之財務報表(倘公司資本額達新臺幣 3,000 萬元以上

者，則檢送之最近一年度財務報表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 (五) 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無欠稅、無跳票之證明文件。
- (六) 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及總經理最近二年內所發生繫屬中或判決確定之訴訟(含民事、刑事及行政訴訟)、非訟、行政處分、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之說明及相關聲明或佐證文件。
- (七) 公司願意接受櫃買中心統籌之聯合輔導及遵守相關輔導規範聲明書。
- (八) 負責人無公司法第 30 條情事之聲明書。
- (九) 申請書件無虛偽隱匿聲明書。
- (十) 其他證明文件或資料。

九、本機制由經發局設置創櫃板審查小組(以下簡稱審查小組)，就申請人之資格、財務結構、營業情況、創意及創新概念等事項進行審查，經審查通過者，由本府推薦為具創意創新概念公司。

十、審查小組成員十一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經發局局長兼任；餘由經發局指派代表一人及由本市中小企業信用保證火金姑專案貸款審查委員(本府財政處、臺南市商業會、臺南縣商業會、臺南市工業會、臺南縣工業會、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臺南市會計師公會各一人與承貸銀行指派代表二人)兼任。

審查小組成員均為無給職，須親自出席會議，不得代理。

十一、審查小組會議，每月召開一次，但視受理案件需要，得不定期召開，並邀請相關機關派員列席。

十二、審查小組會議之決議，應以審查小組成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出席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行之。

十三、審查小組成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迴避，不得參與審查：

- (一) 本人或其配偶擔任申請人之任何職位或解任未滿一年。

(二) 本人或其配偶與申請人之負責人、發起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有百分之十以上股份之股東，有配偶、直系親屬或三親等以內之旁系血親關係。

(三) 本人或其配偶與申請人之負責人、發起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有百分之十以上股份之股東有共同經營事業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審查小組成員對審查過程獲悉之資訊，應予保密。

十四、本登錄創櫃板申請所需書表，由經發局另定之。

附件一

創意創新審查申請書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主旨：本公司擬向 貴府申請創意創新審查，茲依 貴公司輔導機制之規定，檢具規定文件，送請 查核辦理。

公 司 名 稱	資 本		登 記 額	新 台 幣	元
	總 額		實 收 額	新 台 幣	元
設 立 日 期	變 更 登 記 日 期		公 司 統 一 編 號		
股 票 種 類	每 股 金 額 (元)	發 行 股 數 (股)	發 行 總 額 (元)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創意 <input type="checkbox"/> 生技醫療 <input type="checkbox"/> 農林漁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普 通 股					
推 薦 機 關 (單 位)					
申 請 日 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 件	一、最近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及變更登記表影本一份。 二、營業計畫書一份。 三、最近一年度之財務報表(倘公司資本額超過新臺幣 3,000 萬元者，則檢送之最近一年度財務報表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四、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無欠稅(國稅局出具之納稅義務人違章欠稅查復表)、無退票(台灣票據交換所出具之第一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之證明文件。 五、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及總經理最近二年內所發生繫屬中或判決確定之訴訟(含民事、刑事及行政訴訟)、非訟、行政處分、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之說明及相關聲明或佐證文件。 六、公司聲明書。 七、申請書件無虛偽隱匿聲明書。 八、相關單位推薦函(表)。 九、其他證明文件或資料。				
	申請公司全名： 負責人姓名： (簽名或蓋章) 申請公司地址：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電話： 聯絡人傳真： 聯絡人 E-MAIL：				

附件二

營業計畫書

(公司名稱)

中華民國 年 月

目 錄

第一章 公司概況

一、基本資料

二、財務狀況

三、董事、監察人及經營團隊

第二章 技術、產品或營運模式

一、技術、產品或營運模式之創意、創新構想與內容說明

二、研發能力與智慧財產權管理

第三章 市場與競爭優劣分析

一、目標市場

二、國內、外競爭對手與競爭優劣分析

第四章 技術、產品或營運模式未來發展之時程及預估經費規劃

第五章 公司所需之輔導與協助暨結語

壹、公司概況

公司名稱：○○○○股份有限公司

一、基本資料

(一)設立日期：

(二)資本額

(三)董事長：；總經理：

(四)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列出持股前五大者)

股東名稱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其他		
合計		100%

(五)公司沿革：

(包括曾獲之殊榮或認證，請一併檢送證明文件影本)

(六)轉投資事業(包括轉投資架構圖、各公司營業項目、投資金額、持股比率等)

二、財務狀況：

(一)最近兩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N-1 年	N-2年
流動資產		
基金與投資		
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		
其他負債		
負債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股東權益總額		

(二)最近二年度損益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N-1 年	N-2年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淨利(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淨利(淨損)		
所得稅費用		
本期淨利(淨損)		

三、董事、監察人及經營團隊

(一)董事及監察人

職稱	姓名	主要學歷	主要經歷

(二)經營團隊主要幹部

職稱	姓名	主要學歷	主要經歷	專長

(三)全公司人力分析

單位：人

類別 \ 學位	博士	碩士	學士	專科(含)以下	合計
管理人員					
研發人員					
生產人員					
其他					
合計					

註：合計數應等於總員工人數。

貳、技術、產品或營運模式內容

一、技術、產品或營運模式之創意、創新構想與內容說明

(例如技術、產品或營運模式之創新構想、特色、獨特性等)

二、研發能力與智慧財產權管理

(一)研發能力

(例如研發技術來源(自行開發、委託開發、購買專利、技術移轉)、研發狀況及成果(已獲得獎項、專利、發表論文、已取得政府機構之研究計畫)、技術合作情形、已取得之補助款等)

(二)研發團隊成員

職稱	姓名	到職日期	主要學歷	主要經歷	專長	本業年資

(三)未來開發計畫

(例如後續開發技術或產品之規畫等)

(四)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或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

(五)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1. 已取得或申請中之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列示申請或註冊日期、地區、案號、類型、內容、期限)

2. 是否有違反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參、市場與競爭優劣分析

一、目標市場

(例如銷售地區、主要或潛在客層、市場規模、市場供需狀況、預計市佔率、進入障礙等)

二、國內、外競爭對手與競爭優劣分析

肆、技術、產品或營運模式未來發展之時程及預估經費規劃

伍、公司所需之輔導與協助暨結語

公司名稱：

負責人： (簽名或蓋章)

公 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申請登錄創櫃板，茲聲明如下：

- 一、願接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統籌之聯合輔導及遵守相關輔導規範。
- 二、負責人無公司法第 30 條情事。
- 三、申請書件無虛偽隱匿。

聲明人：

公司名稱：_____（用印）

負責人：_____（用印）

住址：_____

附件四

編號	
----	--

臺南市政府推動「創櫃板」計畫輔導機制申請推薦廠商審查表

日期： 年 月 日

投標廠商應檢附文件	審查結果		不合格原因
	合格	不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創意創新審查申請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營業計畫書一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最近一年度之財務報表(倘公司資本額超過新臺幣3,000萬元者,則檢送之最近一年度財務報表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及總經理最近二年內所發生繫屬中或判決確定之訴訟(含民事、刑事及行政訴訟)、非訟、行政處分、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之說明及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無欠稅、無退票證明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公司聲明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申請書件無虛偽隱匿聲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8. 相關單位推薦函(表)。			
<input type="checkbox"/> 9. 其他證明文件或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 申請推薦廠商審查表。			
<input type="checkbox"/> 11. 其他 ()			
審核人員簽章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備註	1.本表係供承辦人員作為審查廠商資格之用,廠商請勿填寫。 2.申請時,請廠商將上開應檢附文件(盡量以A4紙影印)依序放置,俾利作業。並將此單置於首頁。		

附件五

聲 明 書

本公司最近兩年內(除下列所述者外；若無請刪除)無發生繫屬中或判決確定之訴訟(含民事、刑事及行政訴訟)、非訟、行政處分、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

(相關事件說明；若無請刪除)

特此聲明

此 致

臺南市政府

立聲明書人： 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地 址：

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六

聲 明 書

本人最近兩年內(除下列所述者外；若無請刪除)無發生繫屬中或判決確定之訴訟(含民事、刑事及行政訴訟)、非訟、行政處分、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

(相關事件說明；若無請刪除)

特此聲明

此 致

臺南市政府

立聲明書人：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七

聲 明 書

本公司就本次申請登錄創櫃板乙案，檢送 貴中心之創櫃審查申請書及其附件所載事項，絕無虛偽、隱匿之情事。

特此聲明

此致

臺南市政府

立聲明書人： 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地 址：

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